

证券代码：870026

证券简称：锦泰保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以下简称“本次股票发行”）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64 元/股，共发行普通股 1,279,18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97,855,200.00 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24CDAA9B0040），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2,097,855,200.00 元全部到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资本金。截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账户余额为 0.00 元，

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97,855,200.00
加：利息收入	5,450,160.31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103,305,360.31
三、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103,305,360.31
补充流动资金	2,103,304,540.31
其中：支付手续费	820.00
四、余额	0.00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0 日